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主席、董事
及
行政總裁之變動**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起：

- (i) 聶國明先生已不再擔任主席、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 (ii) 張仕揚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並將繼續擔任首席財務官及本公司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
- (iii) 徐昌軍先生獲委任為主席及執行董事；
- (iv) 羅韶文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 (v) 李和國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
- (vi) 張輝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

不再擔任主席、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百富環球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聶國明先生（「聶先生」）因以協議方式終止其與本公司的服務合約而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不再擔任本公司主席（「主席」）、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以及本集團內其他職務。

聶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其辭任的事項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執行董事之辭任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起，張仕揚先生（「張先生」）因工作重新安排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將繼續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及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

張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其辭任的事項須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主席及執行董事之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起，徐昌軍先生（「徐先生」）獲委任為主席及執行董事。

徐先生，59歲，現為高陽科技（中國）有限公司（「高陽」，連同其附屬於公司統稱「高陽集團」）之執行董事，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一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18）。彼畢業於北京大學，持有國際經濟學碩士學位。徐先生亦曾任職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兩地多間公司。彼於中港兩地企業之企業管理方面積逾三十二年豐富經驗。

徐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董事服務合同，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起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十一日止，受限於其服務合同之條款及條件可予提前終止。徐先生亦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根據該服務合同，徐先生有權收取(i)年薪3,360,000港元；(ii)每年酌情花紅；及(iii)參與本集團不時採納之股份計劃或其他計劃。上述待遇乃由董事會參考（其中包括）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建議，並考慮其經驗、資歷、在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及慣例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徐先生(i)並無在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現時及過去三年概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iii)與任何其他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視為擁有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之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起，羅韶文先生（「羅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羅先生，56歲，為百富計算機技術（深圳）有限公司（「百富科技（深圳）」）（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之常務副總裁、董事長及法定代表人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彼負責本公司智能電子支付銷售點終端產品的研發管理及供應鏈業務，並監察深圳業務的財務及建設項目。羅先生畢業於武漢大學，獲經濟管理學士學位。羅先生於卡支付行業擁有逾二十五年經驗，及於財務管理及供應鏈管理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加入百富科技（深圳）。羅先生於加入本集團前，曾在北京方正奧德計算機系統有限公司及北京高陽萬為電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擔任多個管理職位。

羅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董事服務合同，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起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十一日止，受限於其服務合同之條款及條件可予提前終止。羅先生亦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根據該服務合同，羅先生有權收取(i)年薪3,360,000港元；(ii)每年酌情花紅；及(iii)參與本集團不時採納之股份計劃或其他計劃。上述待遇乃由董事會參考(其中包括)薪酬委員會之建議，並考慮其經驗、資歷、在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及慣例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釐定。

於本公佈日期，除羅先生於本公司5,837,000股股份（「股份」）的個人權益及於獲授購股權的11,000,000股股份之相關權益外，羅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其他權益及淡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羅先生(i)並無在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現時及過去三年概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及(iii)與任何其他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執行董事之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起，李和國先生（「李先生」）及張輝先生（「張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李先生，60歲，畢業於北京大學，持有國際經濟學士學位及經濟學碩士學位。李先生於企業管理及戰略發展方面擁有逾三十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李先生於中國寶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0009）及其附屬公司任職，包括出任北京恒豐房地產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及於福壽園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448）擔任戰略發展部總經理。於二零二一年七月至二零二五年九月，李先生擔任高陽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董事服務合同，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起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十一日止，受限於其服務合同之條款及條件可予提前終止。李先生亦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根據該服務合同，李先生有權收取(i)年薪3,000,000港元；(ii)每年酌情花紅；及(iii)參與本集團不時採納之股份計劃或其他計劃。上述待遇乃由董事會參考(其中包括)薪酬委員會之建議，並考慮其經驗、資歷、在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及慣例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李先生(i)並無在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現時及過去三年概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iii)與任何其他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張先生，48歲，於一九九九年畢業於北京大學，持有生物技術學士學位。張先生在金融信息技術及互聯網行業擁有逾二十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張先生曾於北京高陽金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高陽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北京高陽通聯信息技術有限公司(高陽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任職。

張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董事服務合同，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起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十一日止，受限於其服務合同之條款及條件可予提前終止。張先生亦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根據該服務合同，張先生有權收取(i)年薪2,600,000港元；(ii)每年酌情花紅；及(iii)參與本集團不時採納之股份計劃或其他計劃。上述待遇乃由董事會參考(其中包括)薪酬委員會之建議，並考慮其經驗、資歷、在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及慣例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釐定。

於本公佈日期，除張先生於426,000股股份的個人權益外，張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其他權益及淡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張先生(i)並無在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現時及過去三年概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及(iii)與任何其他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披露者外，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有關委任徐先生為主席及執行董事、委任羅先生為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及委任李先生及張先生為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13.51(2)(v)條作出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徐先生、羅先生、李先生及張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百富環球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張仕揚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李文晉先生及張仕揚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偉明先生、吳敏博士、文國權先生及霍偉舜先生。

* 僅供識別